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16-049

##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筹划重大事项,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11日开市起停牌。2016年7月22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明确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22日起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包含公司前期因筹划重大事项股票停牌时间)。2016年8月10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本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6年9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9月8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8)。该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各

项工作，目前相关工作仍在稳步推进中。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资产规模较大，方案论证较为复杂，公司需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沟通与协商。同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律等各项工作正在进行当中，尚未最终完成。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事项。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本次继续停牌事项，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若上海证券交易所未核准本次继续停牌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9日